

115 學年度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 特教學生助理人員 進用簡章

一、徵才項目：

臺中市大雅區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 115 學年度特教學生助理人員。

二、報名資格：

- 1.須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資格，或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之人員。
- 2.有高度熱忱，且極具耐心、愛心、關心等人格特質，可溫和而清楚地給予學生說明及指令。
- 3.熟悉身心障礙學生生活、行為和學習模式，願意理解學生需求與限制。
- 4.有經驗者尤佳。

三、報名日期：

115 年 8 月 28 日起。

四、報名手續及甄選地點：

- 1.報名表下載連結：<https://reurl.cc/Vn4mly>



報名表連結

- 2.請填寫報名表後，以電子郵件寄出或郵寄、親送的形式繳交予承辦人-輔導室資源班導師陳老師。

(承辦人電子郵件：coun1630@nehs.tc.edu.tw，郵寄地址：臺中市大雅區平和路 227 號)

- 3.承辦人將以電話聯繫的方式通知甄選時間。
- 4.甄選當日請攜帶學經歷證件正本及其他相關證書及個人檔案進行現場查驗。
- 5.甄選地點：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行政大樓四樓輔導室
- 6.經本校審查並面試後，依相關法規聘用之。

五、甄選結果公告：

甄選結果將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

六、工作時間、薪資：

- 1.依勞基法規定之基本工資 196 元/時。
- 2.工作時間：預計為周一 9:00~12:00、周二至周四 13:00~16:00、周五 8:00~11:00。每日工作 3 小時，每周共 15 小時。不含寒暑假、國定假日、學生請假未到校之日。
- 3.本次聘期原則上從 115 年 8 月 31 日起至 116 年 6 月 30 日止。

七、工作內容：

- 1.配合國中學生上課作息時間，協助教師處理上課偶發事件，並在學校相關人員督導下，協助安撫學生情緒、人際互動學習、協助行為問題之處理，及生活輔導等...事宜。
- 2.每日上網填寫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日誌。
- 3.經本校聘用之特教學生助理人員需依「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遴選用辦法」相關規定，配合學校行政相關事宜。

八、甄選名額：

正取 1 名，依成績順位列冊。